

Dfcbkmt d K&C& Rekmns^ htkbubb^ nhflwb d Rbnft Bplfntkmcndj

“Djcnjxyfz kbnthfnehf ” HFY , 2001&

瓦西里耶夫著：《中国的信仰、宗教和传统》，莫斯科，2001年

赵春梅

(南开大学外国语学院，天津 300071)

中图分类号：K 文献标识码：A

—

俄苏汉学史上对中国思想的研究可以划分为几个阶段。第一阶段的代表人物是著名汉学家 Y.Z. 比丘林，他不仅在许多领域奠定了俄国汉学的研究基础，还引起俄国社会对中国历史和文化的兴趣。他对中国古代典籍的研究基本以史料编纂为主，并伴随对中国文化的大量赞扬。19 世纪中叶，俄国汉学研究进入批评性分析阶段，不乏怀疑主义和超级批判主义，这种批评性分析反映出对中国文明各方面开始进行严肃的学术研究。其中 D.G. 瓦西里耶夫院士对中国古代典籍的科学批评观是这一时期俄国汉学的重要标志，他的著作在俄国汉学史上享有一定权威性。然而批评分析法在 19 世纪末批评开始失真，被欧洲资本主义强国对中国文明的蔑视态度所扭曲，B. 卡洛斯塔维茨就曾在专著中明确表述过这种观点，将中国文明视为落后文明。当时，针对一些人对中国文明的恶意攻击现象，C. 格奥尔基耶夫斯基和 F. 斯塔尔波夫斯卡娅在著作中极力宣传中国文明的优越性，赞扬中国人的生活方式和民族性格。

前苏联汉学的早期成就与 D.V. 阿列克谢耶夫院士的学术研究密切相关，他在研究中国思想文化尤其是宗教和儒学方面功劳卓著。不久前刚刚出版的阿列克谢耶夫的著作把研究者的视线再次引向中国宗教体系，书中对中国宗教典型的融合主义特点进行专门论述，但此前它还没有引起俄苏汉学家的足够重视。20 世纪二、三十年代，受马克思主义历史分析法影响的新一代汉学家普遍关注社会经济发展和与之相关的人民运动，但仍有一批汉学家主要研究中国古代文化，他们大部分来自列宁格勒，如 F.F. 彼得洛夫，>.R. 休茨基，R.R. 弗卢克，F.F. 施图金，<.F. 瓦西里耶夫，>. 布纳科夫等。这批汉学家的研究活动大体持续到 1937-1938 年前后，后因战争爆发中断。

早在 20 世纪初，俄国汉学家已经倾向于对中国文化的具体方面作专门研究，F.B. 伊万诺夫和 G.C. 波波夫的著作对中国思想研究贡献巨大。大约 1950 年代中期开始，前苏联汉学家对中国精神文化、古典哲学、社会政治思想、民族学的兴趣大增，他们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观点对中国哲学和意识形态领域的重要问题进行了具体研究，这为前苏联汉学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但这并不表明所有研究都获得普遍承认，比如以 K.L. 波兹涅耶娃为代表的一些前苏联汉学家试图将马克思主义和辩证法应用于研究中国古代哲学理论、特别是中国道教，其研究结果曾遭到质疑和批评。对此问题的争论很快引出了对儒家学说的新解释。

研究哲学思想和意识形态难免要涉及到宗教、信仰和民俗，故又与民族学或人类学研究相关。有关中国人祭祀传统、礼仪规范、风俗习惯、生活方式、道德准则的有价值资料大都由前苏联及俄罗斯民族学家或人类学家搜集整理，Y.Y. 切鲍克萨洛夫、V.D. 刘克甫和 U.U. 斯特拉达诺维奇的贡献尤为突出。在此基础上，前苏联及俄罗斯汉学家 Y.N. 费多连科、<.K. 李福清、K.Y. 孟列夫等人对神话、民间传说以及其中所反映出的中国人宗教哲学观、生活方式、道德标准和风俗习惯进行了分析

性研究。近十年来，K.Y.孟列夫、K.C.佩列洛莫夫、D.D.马连文、>.K.克罗尔等人致力于翻译和研究中国古代思想著作，他们的著述成为目前俄国社会了解中国历史和文化的渠道。

《中国的信仰、宗教和传统》一书作者为俄罗斯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高级研究员、语文学博士、著名汉学家 K.C.瓦西里耶夫，1970 年初版，2001 年由莫斯科“东方文献”出版社再版，适逢笔者在莫斯科国立师范大学进修，得以在“青年近卫军”书店购得此书。

二

《中国的信仰、宗教和传统》封面是一幅古色古香的观音送子图，右上角和左上角分别写有汉字“送、子”，内封是老子 and 孔子的素描画像，也带汉语标注，序、跋之外，全书内容分六章。

第一章——中国原始宗教观、信仰、仪式。主要讲述三部分内容，第一部分介绍原始宗教观之形成，分析自然崇拜、生殖——祖先崇拜、图腾崇拜和万物有灵论。第二部分介绍殷周时期中华先民的宗教信仰，以及当时出现的巫术、萨满、占筮与卜卦等现象。第三部分介绍中国古代家庭的宗教传统和仪式，国家政治生活与社会生活中的宗教传统和仪式。

第二章——早期的儒家学说。首先介绍儒家学说的基本原则，讲述孔子和他的时代，孔子的社会理想，孔子学说中关于社会秩序、道德准则、宗教信仰、天与天子的论述。其次介绍中国封建社会严格的家长制和伦理孝道、当时的家庭情况和家庭关系，以及儒家思想统治下的婚丧嫁娶仪式。

第三章——儒家学说——国家正统意识形态。先介绍儒家学说、法家学说的学术思想和师承流变，二者的融合，秦始皇对法家学说的应用，儒家学说成为正统意识形态的过程。再介绍百家争鸣时期和中华礼仪文化繁荣发展时期，中国的教育状况和教学体系，以及科举制度。

第四章——道教。第一部分介绍土生土长的中国宗教——道教的起源及当时的社会状况，道教创始人老子的生平概述及“无为”学说。第二部分介绍道教的“长生不老”理论和与世界宗教风貌大相径庭的“成仙”教旨，同时介绍了炼丹术、占卜术、道教的组织建构。第三部分讲述道教的传播、发展、进化，佛、道融合，道教学说的没落。

第五章——中国佛教。可分四部分。第一部分论述印度佛教的出现、确立、及其佛学理论。第二部分介绍佛教在中国的传播，传播过程中遭到中国本土文化排斥，佛教最终中国化和繁荣发展。第三部分阐明中国佛教的派别、佛教寺院、以及佛学理论。最后一部分谈及唐代反佛，佛教在中国的衰落，以及佛教对中国文化的影响。

第六章——宗教融合与中国文化传统。又分为三部分。先介绍中世纪中国儒学的进化和理学出现，儒、佛、道三家融合及其特点。再讲述中国的官方信仰、民间信仰和家庭信仰，以及自然崇拜和对来世生活的构想。最后分析中国宗教仪式的象征意义、宗教和艺术创作的相互关系，中国固有的宗教传统及其创新情况。

作者在跋文中概括性总结了宗教道德体系的发展，并评价中国古代思想在世界文明中所产生的影响。

三

瓦西里耶夫在书中对中国宗教意识形态的形成、发展、和自身特点有极为清晰的论述，可归纳如下：

1. 宗教的社会性。这是本书理论基础，作者认为，长期以来，人的精神环境和所有文明的形成都有赖于宗教的强势作用，因此应把宗教的作用、宗教意识的形成过程、宗教对行为的影响、对人类文明进化规律和特点的影响视为一种社会现象来研究。瓦西里耶夫同时强调，他不同意上个世纪一些民族学家把宗教意识看作自古以来人的内在本质的观点，如果将宗教单纯看作起源于人在大自然威力面前的渺小无力，则不足以回答宗教意识形成过程这一复杂问题。首先，在人类社会的最

早阶段，宗教因素在生活中所发挥的作用恰恰是微乎其微，有些学者甚至把这一时期称作“无宗教时代”。其次，对于落后、贫穷、野蛮的部族和居民阶层来说，宗教性并不是他们的本质属性。瓦西里耶夫的结论是，宗教发展只能是一种社会现象，宗教的社会本质和社会功能才是第一位的。而作为社会建构的要素，宗教意识形态和其它所有因素始终保持着互相制约和紧密关系。而且，宗教要素作为一种独立力量出现之后就在社会历史的个别时期推动了人类文明的再发展，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在几大文明的发展史上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就是最好证明。作者将儒教看作世界第四大宗教，认为儒教对中国思想体系的形成有决定性作用，并在远东、东南亚一些国家影响深远。

2. 中国儒教的特点。瓦西里耶夫认为，儒教同世界上其它宗教一样，也产生于社会极端发达的条件下，是对要求彻底变革的尖锐社会政治危机的反应。成为国家意识形态后，这种理论对于国家稳固统治并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发挥重要作用。同时，儒教在形式和本质上明显区别于世界上其它宗教，中国官方意识形态对人民精神生活（包括物质生活）所产生的决定性影响也有别于世界上其它宗教，特别是曾经成为一些国家民众精神生活教义的基督教、伊斯兰教，这种差别是中国精神文化与众不同的前提。

作者分析儒教之与众不同有两方面原因。首先，中华文明发源地相对孤立存在，而这一点在古代由于各个文明之间的联系和影响较少、孤立所造成的后果不明显，因此没有引起人们足够重视。瓦西里耶夫则强调，中国古代思想基本上是在与其他文明隔绝的情况下，在自我发展和自我调节系统中自然进化的结果。其次，中华文明的连续性。中华文明从其形成阶段的汉代开始就多次被野蛮侵入者的破坏打断，也经历过毁灭性的内部巨变，但每一次它都能战胜所有灾难幸存下来，并且保存了语言、种族、文化和国家体制的完整性与连续性。以上两种因素与其它一些类似因素一起，与中国自身的宗教道德体系积极地相互作用，这些因素既对这种宗教道德体系有保护作用，又从宗教道德体系中吸取营养并获得力量，这种力量使几千年来多次遭受外族蹂躏的中国一再从灰烬中获得重生，而且不断将对手同化。结果是，形成了稳定的文化要素，并且不断巩固，最后产生包含宗教信仰、道德标准、行为准则、风俗习惯等的确定的民族传统。瓦西里耶夫认为，对上述问题以及与之相关的问题进行研究，对于了解中国正统意识形态和整个中华文明都极其重要。

瓦西里耶夫认为，在汉代形成并获得官方承认、成为上层统治者掌握在手中治理国家的有力武器的儒家思想，其形成之初原本是为反对现存制度和准则，这一点与世界上其它宗教基本吻合。但中国儒教的独特之处在于，经过一定的变形，儒家思想于几个世纪之后成为国家正统意识形态。这种转变使它的存在方式和社会功能在许多方面有相应的重大改变。首先，对现存制度从批判转为维护巩固其统治。其次，孔子倡导的古代理想变成现存制度强大的保护伞，把现存制度看成古代遗训在现实生活中的体现。再次，儒家学说中关于促进国家稳定、巩固国家统治的理论也随之成为最重要的国家理论。最后，成为官方正统意识形态后，儒教对其它思想学说和宗教派别的态度也有相应调整。虽然由于一系列历史原因，儒教无力彻底清除对立派思想对民众的影响，但是它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这种影响。同时它通过与其它思想融合并从中吸取营养来使自己更加强大、更加富有生命力，这虽然有折中主义特点，但对其发展并没有产生不利影响。瓦西里耶夫指出，经过这种演变所形成的宗教道德体系已经同儒家学说最初倡导的人道主义思想鲜有共同之处，它已成为中国帝王和士大夫阶层统治国家的思想理论基础，对国家生活影响深远。他提请读者注意，这就是中国官方意识形态，它形成于与其它文明远离的条件下，从始至终都与国家政权及作为其有机组成部分的行政官僚机构联系紧密。

3. 中国宗教道德体系的特点。瓦西里耶夫首先把视觉放在宗教与道德的相互关系上。世界上其它宗教中，神、神秘的彼岸力量在宗教起源中占据首位，道德与道德体系是第二性的、派生的，因在神的启示下才拥有一定的权威性。但中国情况迥异，自古以来传说中的圣人的威望就替代了神的力量，因此在日常生活准则基础上所形成的道德标准、礼仪规范、传统习俗享有绝对的权威性，并且上升到第一位。在这里，国家意识形态体系总是高于宗教信仰，后者往往被看作民间百姓的粗俗迷信，与受过良好教育的上层统治者们的身份不相匹配。换言之，道德在中国自古以来就被认为是

第一性的，宗教则是第二性的，是儒教徒所建构的道德体系的伴生物。中国人的宗教观对精神价值的等级作了极为严格的划分。瓦西里耶夫强调，在中国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信仰问题从来没有受到过特别的重视，信奉哪位神，参拜哪座庙，纯粹是个人喜好和私人问题；然而一个人只要稍稍违背道德准则，对规定的仪式、习俗有所藐视，背离约定俗成的传统习惯，就立刻会遭致严厉批判或制裁。

瓦西里耶夫认为，纯理性主义是中国宗教道德体系的另一个特点，无神论和对古代圣人的无条件崇拜是它同世界上其它宗教的鲜明区别。进入中国文化系统的佛教曾遭遇中国本土无神论思想的严峻挑战，沉重打击佛教“神不灭论”。同时，中国官方意识形态把社会政治和伦理道德问题摆到首位，其理论根据归根结底就是公认的古圣先贤们关于理想社会的论述，圣人的理论永远是一言九鼎。不仅在儒教中如此，在道教和中国化的佛教中，也只是形而上学地利用了创世理论及冥府生活理论，对超自然力量的崇拜永远无法超过对神化的英雄和圣人的崇拜，即对现实中历史人物和古代传说中社会活动家的崇拜。而且，中国宗教理论体系中的诸神，一经出现对他们生平和善行的描写就得到官方的承认和保护。在瓦西里耶夫看来，中国人之所以崇拜那些“长生不老”的神仙，与其说是出于对他们传奇般功绩的敬仰，不如说是对传说中由他们建构的、通行了几个世纪的社会理想的一致接受，而这些理想往往被看作中国伦理道德的基本准则。此外，由于在与超自然力量的关系中理性超过感性占据首位，故中国宗教道德体系对诸神灵的崇拜明显带有功利主义色彩，崇拜者为自己的崇拜对象带来贡品的主要目的是想得到现实的、丰厚的回报。

瓦西里耶夫认为，中国宗教道德体系的第三个本质特点是在组织上的松散与软弱。不分教区，不分等级，不设神职人员学校，不设群众性祷告仪式是中国的基本国情。如果排除后来出现的佛教及宗教秘密社团，那么在中国从未形成过明显的、独立于其他居民阶层之外的祭祀阶层或宗教阶层。在中国，国家祭祀体系中基本祭祀功能由以皇帝为首的官员阶层来执行；与家庭有关的仪式由家长来完成；地方祭祀与大量的占卜仪式，古代由萨满巫师执行，后来由道教祭司、占卜师和地方政权代表共同完成。只是后来随着僧侣阶层出现，大量的道观和庙宇才开始设有道人、和尚。瓦西里耶夫总结说，宗教祭祀机构是中国国家政权机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宗教社会和世俗社会是和谐统一的，二者之间不存在任何矛盾与对立。这种和谐统一是中国宗教意识形态具有折中主义和融合性的前提保证，对新的神灵、英雄人物的崇拜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他们能否进入中国的神庙，主要取决于自身在百姓中的威望。同时，这种和谐统一既保证国家能够定期检查人民的精神生活，又巩固了儒教在国家意识形态中的统治地位。

4. 其它宗教体系对中国文明的微弱影响。瓦西里耶夫认为，中国宗教道德体系产生上述特点，是由于其它宗教体系在中国儒教文明条件下没能发挥巨大作用，没能在国家意识形态和精神、文化生活中占据显要位置。例如佛教为例，这是唯一一种对中国文明产生了重大影响的外来意识形态，但印度佛学进入中国的道路并非波澜不惊，而是经历了来自中国本土文化的强大阻挠和排斥，最后作了一定程度适合中国国情的改良、成为中国式佛教后才得以立足。世界三大宗教体系在其它文明的社会生活中所发挥的决定性作用和在精神生活中占据的显要地位，在中国都由儒学来完成，就此而言儒学承担并执行了宗教功能。但儒教与其它宗教不同，它那忍受今生、修行来生的理论构成了中国人的生存原则。这一理论关注的中心永远是人、集体、社会，以及在世界上建构出正确的生活秩序。个人幸福的获得则要通过道德的自我完善来实现。瓦西里耶夫认为，儒家的这种理论对中国人的民族传统、心理性格、精神文化的形成产生了巨大影响，其结果是人神之间、今生和来世之间不存在任何障碍，相反，个人和集体之间、个体微观世界和宇宙宏观世界之间、普通人和神之间保持着极为密切的联系，而建筑在这一联系基础之上的人神合一理想，综合折中主义理想，恰恰是中国在接受外来文化过程中所体现出来的典型特点。

瓦西里耶夫在序言中强调，本书的主要目的是向读者展示，宗教道德体系形成过程中有哪些思想和观点曾经对中国文明的本质、内部结构、自身特点产生过决定性影响，同时天主教、伊斯兰教、犹太教等外来文化对中国文明影响微弱。笔者认为，该书是来俄国汉学界对中国古代思想、中国社

会意识形态作系统性研究的代表性著作，颇有学术价值，故撰此小文，予以推介。

收稿日期：2003-10-31

作者简介：赵春梅，女，南开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